

山海关区人民政府 关于 2019 年区级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

山海关区财政局局长 陈晓霞

(2019 年 12 月 24 日)

区人大常委会：

根据《预算法》的相关规定，受区政府委托，现将 2019 年区级预算调整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预算调整事由及原则

2019 年，在区委的正确领导和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全区各部门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力保障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的落实，着力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三大攻坚战，确保了财政预算收支平衡。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6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预计完成 4.04 亿元。同时，上级补助收入在执行中也发生变动。按照《预算法》的有关规定和收支平衡、不出赤字、有保有压、突出重点原则，需对预算进行适当调整。

二、一般公共预算调整事项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变化情况

区人民代表大会审查批准的 2019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为 195514 万元。预算执行中，当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短收 2623 万元，转移性收入预计增加 11158 万元，其中：上级返还和一般转移支付补助增加 13440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增加 3290 万

元，上年结转资金新增 5949 万元，调入资金减少 11521 万元。以上增减相抵，净增加 8535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变化为 204049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事项

1、区本级支出由 101654 万元调整为 109916 万元，调增 8262 万元，调增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转移支付和上年结转增加，由于调入资金减少，本级财力安排的支出相应调减，具体变化情况为：

（1）调增预算项目 18884 万元，包括：

①一般性转移支付增加项目资金 9645 万元。主要是增加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 2252 万元、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973 万元、农林水发展资金 848 万元、就业补助资金 600 万元、基本公共卫生补助资金 566 万元、计划生育专项资金 373 万元、困难群众生活补助 342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建设 310 万元、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助 282 万元、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转移支付 270 万元、退役安置补助 265 万元等。

②上年结转项目增加 5949 万元。主要是落实 2018 年基本工资调整支出 1636 万元、购买清扫保洁服务 1891 万元、海岛及海域保护 750 万元、大气污染防治 714 万元、清算 2017 年水污染防治转移支付 685 万元等。

另外，专项转移支付较年初增加 3290 万元，主要是增加大气污染防治资金 1593 万元、公共体育普及工程 720 万元、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 700 万元、教育现代化推进工程 500 万元等，特向人大常委会报告。

（2）调减预算项目 10622 万元，主要原因是调入资金未能全

部实现，需调减对应的支出，同时通过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对绩效评价不高、项目资金支出进度较慢的项目进行压减，并根据上级政策变化相应调减了部分项目支出，主要包括：

①国家实施减税降费政策，降低了养老保险缴费比例，使人员经费较年初预算减少，拟调减 1397 万元。

②年初预留的村干部、两委补助，由于离任村干部比预计人数减少，拟调减 1349 万元。

③城乡低保、残疾人两项补贴、离休干部药费以及各项计生补助等补贴类支出，根据实际支出情况，拟调减 2365 万元。

④用非税收入形成的财力安排的支出，由于教育费附加、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等较年初预计减少，拟调减对应支出 2351 万元。

⑤年初预留的创建文明城市支出和信息网络建设与维护支出、支持企业发展支出，由于未最终清算，待以后年度安排，拟调减 387 万元。

⑥政府债务利息和发行费用支出，根据实际支出情况，拟调减 194 万元。

⑦总预备费支出由于未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预见事项，拟调减 500 万元。

⑧各部门的业务费支出，由于调入资金未能实现，对截至 11 月 30 日未最终实现支出的部分建议予以调减，拟调减 2079 万元。

2、转移性支出由 9260 万元调整为 9635 万元，调增 375 万元。

主要是上解支出减少 104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当年未安排支出，形成的结余按规定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补充预算稳定调

节基金 479 万元。

3、债务还本支出由 84600 万元调整为 84498 万元，调减 102 万元。

综合以上因素，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由批准的 195514 万元调整为 204049 万元，调整后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事项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变化情况

区人民代表大会审查批准的 2019 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为 60753 万元，执行中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5500 万元，已于年中调整，调整后收入为 66253 万元。预算执行中，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短收 1300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短收 18754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短收 48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246 万元，上年结转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结转至本年支出 6700 万元，上年结余的土地出让金结转至本年支出 490 万元。以上增减相抵，净减少 1266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变化为 53587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事项

按照以收定支、专款专用、收支平衡的原则，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相应的由 66253 万元调整为 53587 万元，调减 12666 万元，主要变化情况为：

（1）调减预算项目 20102 万元，包括：

①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由于收入减少，拟调减 7281 万元。

②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安排的支出，由于收入减少，拟调

减 1300 万元。

③年初拟调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 亿元，由于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减少，拟调减 11521 万元。

(2) 调增预算项目 7436 万元，包括：

①上级补助增加，相应增加对应支出 246 万元。

②上年结转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结转至本年支出 6700 万元。

③上年结余土地出让金用于长寿山乡村旅游道路建设占地补偿费支出 490 万元。

调整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2019 年，在减税降费政策的影响下，我区财政运行面临极大困难。财政部门迎难而上，砥砺前行，采取多种办法，全力确保年度收支预算平衡。面对经济发展新常态，我们将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严格执行《预算法》有关要求，进一步深化财政改革，提高财政运行质量，为建设“沿海强区、美丽关城和国际文化旅游名城”做出更大贡献。

